

证券代码：688601

证券简称：力芯微

公告编号：2024-031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0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公司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袁敏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允的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3）。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均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均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特此公告。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